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修订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溢多利”）于 2017 年 1 月 16 日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了《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以下简称“预案”）等相关公告文件，公司现就本次非公开发行的预案修订情况逐一进行如下说明：

1、在“特别提示”、“第一节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概要”之“七、本次发行方案已经取得有关主管部门批准的情况以及尚需呈报批准的程序”中补充披露了本次预案修订的决策程序。

2、在“第三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之“二、董事会关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和必要性分析”之“（五）收购长沙世唯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中更新了目标公司长沙世唯科技有限公司之相关财务数据，并补充披露了对长沙世唯科技有限公司的补充评估情况，以及补充并更新了收购长沙世唯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项目的交易对价支付方式。

3、在“第三节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募集资金运用的可行性分析”中更新了本次募投项目的备案和环评情况。

4、在“第五节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现金分红情况的说明”之“二、最近三年现金分红及未分配利润使用情况”中补充并更新了最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

5、在“第六节 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董事会声明及承诺事项”之“二、本次发行对即期回报的摊薄及填补措施”中更新了本次非公开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公司

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测算情况。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将与本公告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敬请投资者注意查阅。
特此公告。

广东溢多利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七日